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登俞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2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0795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21241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)  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G9UFRU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辦理「2023第二屆【雲  
之鄉】—全國雲林籍仟萬冠名獎績優、清寒子女獎助學  
金」助學活動，請貴校(公所)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112年6月19日雲鄉文教基  
會吉字第11200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申請對象：

(一)凡雲林籍鄉親子弟（學生本人或父母親、祖父母，憑身  
分證「P」字號驗證），就讀公私立國中及高中職(含五  
專)一年級在學學生（註：112學年度升二年級生），品  
學兼優或家境清寒者。

(二)本獎助學金之申請區分為「菁英學生」及「清寒學生」  
二組。

三、報名方式及申請條件：



(一) 相關資訊及表格請逕至該基金會官網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yunlinfcef.org.tw>) 下載列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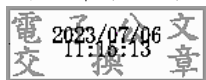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郵寄報名：將報名表暨相關附件、佐證資料備齊並裝訂成冊(影本應加簽「與正本相符」並蓋章)，遞送或掛號郵寄該基金會秘書處(地址：24141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8號3樓之6)。

(三) 報名受理期限：自112年6月1日起至112年9月25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#### 四、檢附旨案獎助要點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、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